

2024 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州市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说明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州市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开展自身建设工作，团结和带领广州民革党员投身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事业。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职能，组织和领导广州民革党员开展建言献策、服务社会等工作。

围绕部门主要职责，2024 年本部门订立了年度工作目标。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高标准开展系列主题教育，引导广州民革党员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提升“五种能力”，建立一支政治站位高、政治立场坚定、参政议政能力强的参政党地方组织队伍；二是建设高水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地方组织，团结和带领广州民革党员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和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事业，助力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助力广州继续在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领头羊和火车头作用；三是组

织广州民革党员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及社会关注的民生问题深入开展调研，形成高质量的意见和建议，做好特色社会服务工作和对台交流工作，助力祖国统一大业。

（二）自评结论

根据自评要素审核，2024 年度本部门总目标实现情况较好，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优，自评总分 97.27 分。具体为履职效能 50 分，管理效能 47.27 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围绕部门主要职能，结合 2024 年重点工作，具体分解成以下工作任务：一是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建立一支政治站位高、政治立场坚定、参政议政能力强的参政党队伍；二是在民革党员中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提升民革党员思想政治素质；三是持续掀起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的热潮，举办书画展览、征文、编印专刊、学习研讨会等系列活动；四是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及社会关注的民生问题深入开展调研，形成高质量的意见和建议；五是量力而行做好特色社会服务工作和对台交流工作。

对照年度总体工作目标，结合本部门 2024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全年工作完成情况较好。一是筑牢思想政治基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巩固主题教育成果，推动民革教育基地建设，提升宣传工作实效。二是提高组织建设水平。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和党员发展，开展骨干党员、参政议政能力及祖

统工作培训。完成基层组织届中补选，强化领导班子建设。3 个支部获评为民革中央示范支部。三是聚焦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其中《建议全面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获全国政协主要领导批示，《进一步改革优化政府引导基金管理 加大赋能广州新质生产力布局》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健全完善镇街综合行政执法制度机制 不断提升法治广州建设质量水平》获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参政议政文章多篇获全国政协，市政协和市委统战部采用。四是巩固提升社会服务成果。为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纳雍县，安顺市西秀区捐赠帮扶资金 48.01 万元。开展留守儿童防性侵宣教活动，走进校园开展禁毒教育和青少年健康成长讲座活动，赴云浮地区开展“筑梦助学”公益活动，开展“大手牵小手”扶孤助学公益活动。五是形成祖统工作合力。举办纪念黄埔军校建校 100 周年两岸青少年寻根探究活动、“黄埔百年 薪火赓续”书画摄影展，举办在穗台青交流联谊、沙龙等活动，助力台湾青年融入湾区。

2. 绩效指标设置

围绕部门主要职能，结合年度重点工作，对工作目标进行分解和量化。本部门 2024 年初设置了 10 个产出指标和 4 个效益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率
举办对台交流活动次数	≥2	2	100.00%
参与或举办画展场次	≥2	2	100.00%

举办培训班期数	≥3	3	100.00%
发展新党员数量	≥70	89	127.00%
开展社会服务场次	≥3	3	100.00%
提交参政议政文章数量	≥22	24	109.00%
信息系统漏洞渗透扫描次数	≥3	3	100.00%
政府采购覆盖率	100%	100%	100.00%
档案合格率（%）	≥95%	100%	100.00%
中高危系统安全漏洞修复率	100%	100%	100.00%

（2）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率
重点研究课题数	≥15	16	106.00%
获市相关职能部门采纳意见数	≥6	8	133.00%
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发生次数	0	0	100.00%
广州民革公众号期数	≥60	62	103.00%

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均已实现，年度实现值都在100%-150%之间，指标的设置相对合理。

3.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度部门支出预算 1157.84 万元，支出决算 1157.59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9.98%。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99.3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84.13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174.08 万元。（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管理效率分析

在编制预算时，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根据部门职能，按轻重缓急的原则安排专项经费。同时在全体干部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宣传，将成本效益理念融入预算绩效管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执行过程中，贯彻预算批复的刚性原则，严格按相关财务制度审批经费，大力压减低效行政开支。涉及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支出，严格按财政管理的相关规定办理，并结合单位具体实际，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加强资产管理，做好新购置资产及时入账，落实国有资产定期盘点的制度。严格贯彻厉行节约的要求，本着能用则用的原则，大力节约行政经费。对达到报废年限，且性能低下，影响工作效率的设备，按实际情况分批更换，对损坏无使用价值的资产按财政相关管理规定进行处置，减轻财政负担，减少浪费。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将财政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及相应达到的绩效按相关规定及时向社会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在实际绩效管理工作中，为保障绩效目标的落实，从预算编制开始，要求各业务处室在申报年度资金需求时，同时订立绩效目标，不仅要明确做什么，还要明确做得怎样，能达到什么效果。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落实双监控，在监控资金支出的同时，紧盯绩效目标的实现，对工作偏离年初目标的及时予以提醒。如遇到客观因素的影响，导致年初工作计划发生调整时，及时调整年度预算和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与财政资金相匹配，真实反映工作的实际成效。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自评工作中发现，一是个别指标值设置偏低，未能充分发挥绩效目标设置的促进作用。二是在日常管理中，内控方面仍有做得不够的地方。例如日常政府采购中，采购意向公开不够及时。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发现的问题，下一步本部门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一是继续加强绩效结果的运用，将往年绩效实现情况作为编报下年度预算的依据，对绩效效益较差，达不到预期目标的，或现实效益或意义不大的项目，酌情予以扣减资金或取消；对指标值设置过低的，将根据当年实际，结合往年实现情况，调整好绩效指标。二是继续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按最新的政策要求，完善内控制度，并落到实处。三是继续加强绩效管理，在机关内加大绩效理念的宣传学习，提高全体干部的绩效意识，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观念。四是改进政府采购信息管理，进一步合理规划采购项目，尽量减少调整，争取将采购意向公开时间提前，并及时进行合同备案公开。五是继续加强支付进度的监督，落实“双预警”，按时按质完成年度任务。